**牟定县2021年耕地轮作制度试点项目**

**有机肥采购(A包、B包）**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CYZB2021-016**

**采 购 人：牟定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诚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916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1885)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9](#_Toc30637)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36](#_Toc26241)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9](#_Toc25233)

[第六章 采购需求 65](#_Toc27237)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牟定县2021年耕地轮作制度试点项目有机肥采购（A包、B包）**

#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牟定县2021年耕地轮作制度试点项目有机肥采购（A包、B包）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cxggz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06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YZB2021-016

项目名称：牟定县2021年耕地轮作制度试点项目有机肥采购（A包、B包）

预算金额：255.36万元

最高限价：A包119.70万，B包135.66万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技术标准及规格 | 采购数量 | 采购资金 | 供货地点 |
| A包 | 1、有机质含量≧55%；  2、氮磷钾总养分含量≧10%；  3、有效活菌数≧0.2亿/克；  4、颗粒状，袋装；  5、水分含量≦30%；  6、有机肥料中的重金属含量、蛔虫卵死亡率和大肠杆菌值指标应符合GB8172的要求；  7、有机肥料包装袋上应注明:产品名称、商标、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净重、标准号、登记证号、企业名称、厂址，其余按 GB18382执行。 | 1140吨 | 119.70万元 | 共和镇各村（居）委会（详细供货地点由招标人指定） |
| B包 | 1292吨 | 135.66万元 | 江坡镇和凤屯镇各村委会（详细供货地点由招标人指定）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供货结束（详细供货时间由双方在合同中明确）。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投标报价优惠6%。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投标报价优惠6%。

（3）《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投标报价优惠6%。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投标报价优惠6%。

（5）《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九条规定：“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中标候选人总分相同的条件下，优先就近采购本地或本省产品(服务)。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农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肥料登记证》和环保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

（2）截止到评审时间止，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3）截止到评审时间止，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05月17日至2021年05月21日上午08时00分至下午17时3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cxggzy.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进行报名，网上报名成功后，免费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办理数字证书（USBKEY）联系电话：15758595225，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400-961-8998/010-86483801，QQ:400-9618-998。(服务内容：文件编制以及网上交易技术支持）。

方式：网上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1年 06 月08日09 时00分（北京时间）。

1. **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各潜在投标人可同时对一个或三个包进行投标申请，但只允许中其中一个包。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网上上传，网址为http://www.cxggzy.cn/，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所有内容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所有内容，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可完成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开标地点：采用远程解密开标、现场解密开标两种方式，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1.远程解密开标：

（1）采用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方式，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需到现场出席开标会，也无需递交公司相关证书原件；各投标单位对上传的相关证件及证明资料真实性负责（确保上传的相关资料清晰可辨，如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影响投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取消投标资格，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在到达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自行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www.cxggzy.cn](http://www.cxggzy.cn/)）点击【开标】下的【开标会】菜单，进入开标会界面，至投标截止时间后方能找到对应项目，点击项目后方的【进入】按钮进入开标室页面，进行系统自动签到（温馨提示：登录及电子签名时需要用企业CA锁，解密时需要用投标文件加密的CA锁，为了不频繁更换CA锁影响解密及签名确认，故建议投标文件加密时采用企业CA锁进行加密！）。

（2）开标系统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后，投标单位点击上方【网上解密】进入网上解密界面，各投标单位必须在系统下达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工作，由于自身原因解密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招标人将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开标过程中等全部投标单位解密成功唱标后投标单位如有问题，可以在线发起异议，点击右上角的【提出异议】按钮，填写异议详细内容之后进行提交，由招标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

（4）在开标系统下达电子签名命令后,投标单位点击上方【签名确认】按钮进行签名确认，各投标单位必须在系统下达的时间内完成签名确认工作，签名确认成功之后，右下角方会出现“签名确认成功”提示，投标人的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即操作完成。由于自身原因签名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招标人将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5）各投标人应当提前熟悉和掌握网上开标远程解密详细操作，操作步骤可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www.cxggzy.cn](http://www.cxggzy.cn/)）到“服务指南-中心指南”中下载《楚雄州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

（6）开标当天投标人或供应商无法正常登录系统、无法正常解密应及时联系筑龙客服说明问题并请求远程协助检查确认问题，同时联系招标人、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7）未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2.现场解密开标：

地点：牟定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室

**七、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采购人信息

名称：牟定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牟定县茅阳路

联系方式：13987820102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诚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牟定县化湖人家26幢4号

联系方式：13887884040 0878-5226466

（三）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宗友  
      联系方式：1388788404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2 | 采购人 | 名 称：牟定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牟定县茅阳路  联系方式：13987820102 |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云南诚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牟定县化湖人家26幢4号  项目联系人：陈宗友  联系方式：13887884040 |
| 项目名称 | 牟定县2021年耕地轮作制度试点项目有机肥采购（A包、B包） |
| 项目编号（合同编号） | CYZB2021-016 |
| 2.1 | 项目预算 | 255.36万元 |
| 3.1 | 资金来源 | 2021年中央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资金 |
| 3.2 | 交货时间 | 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供货结束（详细供货时间由双方在合同中明确） |
| 3.3 | 招标范围 | 详细见“第六章 采购需求” |
| 3.4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要求及行业规范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
| 4.2 | 投标人特定条件★ | 一、投标人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8年至今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为新注册的（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止成立未满一年的）提供近期其中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工具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相关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至少提供近期三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1投标人须具备农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肥料登记证》和环保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  6.2截止到评审时间止，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6.3截止到评审时间止，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6.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7 | 招标文件澄清联系方式 | 澄清联系人：陈宗友  电话：13887884040 |
| 7.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 |
| 7.2 | 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 | 2021年06月08日09时00分 |
| 8.4. 1 | 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 1.为保证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请务必使用《云南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 (详细操作步骤请登录http://www.cxggzy.cn/到“下载专区--工具下载”中下载《云南省产品管理工具》，使用“筑龙产品管理工具”中的云南-省本级，政府采购投标工具)制作，电子标书最终生成格式为\*. ZCTBJ。  2.在编制标投标文件时，粘贴图片建议使用JPG格式的文件，并且每张图片的分辩率建议大于100dpi（注意在制作投标文件中压缩后导致图片清晰度降低，影响投标），最终的每份标书文件所占用的磁盘空间必须小于100M。 |
| 8.4.2 |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应使用《云南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生成电子签名的投标文件，格式为\*. ZCTBJ。 |
| 8.4.3 | 投标文件的签署 | 按照投标文件格式，采用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及数字证书电子签名，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无电子签章的，可使用亲笔签名上传扫描件（部分格式除外）。 |
| 11.1 | 有效期 |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后90天 |
| 12.1 | 投标保证金 | 保证金金额：  A包：23000.00元（贰万叁仟元整）；B包：27000.00元（贰万柒仟元整）。  投标人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由公司基本账户汇款至云南诚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账户，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的名义汇入，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时，须在银行汇票备注栏中写明CYZB2021-016项目投标保证金。未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按被废标处理。  保证金缴纳的银行及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云南诚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定支行**  **银行账号：5305 0170 7836 0000 0126**  交款方式：投标保证金缴纳不接受现金，采取电汇或网银转账。 |
| 13.1 | 投标文件提交及有关内容 | 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http://www.cxggzy.cn/，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所有内容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所有内容，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可完成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 1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时间：2021年06月08日09时00分  地点：牟定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室 |
| 15.2 | 开标方式 | ᩙ🗹网上开标远程解密 🗹现场开标现场解密 |
| 15.3 | 远程解密操作方法 | （1）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方式，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需到现场出席开标会，也无需上传公司相关证书原件；各投标单位对上传的相关证件及证明资料真实性负责（确保上传的相关资料清晰可辨，如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影响投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取消投标资格，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在到达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自行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点击【开标】下的【开标会】菜单，进入开标会界面，至投标截止时间后方能找到对应项目，点击项目后方的【进入】按钮进入开标室页面，进行系统自动签到（温馨提示：登录及电子签名时需要用企业CA锁，解密时需要用投标文件加密的CA锁，为了不频繁更换CA锁影响解密及签名确认，故建议投标文件加密时采用企业CA锁进行加密）。  （2）开标系统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后，投标单位点击上方【网上解密】进入网上解密界面，各投标单位必须在系统下达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工作，由于自身原因解密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采购人将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开标过程中等全部投标单位解密成功唱标后投标单位如有问题，可以在线发起异议，点击右上角的【提出异议】按钮，填写异议详细内容之后进行提交，由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  （4）各投标人应当提前熟悉和掌握网上开标远程解密详细操作，操作步骤可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到“服务指南-中心指南”中下载《楚雄州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在学习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咨询技术支持：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 服务QQ:400-9618-998）。  （5）开标当天投标人或供应商无法正常登录系统、无法正常解密应及时联系筑龙客服说明问题并请求远程协助检查确认问题，同时联系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
| 16.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5人以上的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占1/3，专家占2/3。  评标委员会的确定方式：在云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特殊情况专家名单经审批后确定。 |
| 22.1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5% |
| 24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本次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及发改委（2011）534号文的规定收取，由中标人承担，A包支付11000.00元（壹万壹仟元整）；B包支付12000.00元（壹万贰仟元整），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支付（请投标人予以关注）。 |
| 26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对节能产品的有关政策 | □不适用  ☑适用 审查标准：按《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若报价产品为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按以下方法对报价扣除。若参加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不再进行报价扣除。  1.若所投全部产品为节能产品，在其报价基础上分别给予【投标报价×6%】的价格扣除。  2.若所投部分产品为节能产品，在其报价基础上分别给予【投标报价×6%×（节能产品合计报价/投标报价）】的扣除。  注：  如所投货物为节能产品，在中标后原则上不给于更换此节能产品，如发生不可预见情况，更换的节能产品必须是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的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并提供证明材料（在有效期内）。 | |
| 对环境标志产品的有关政策 | □不适用  ☑适用 审查标准：按《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若报价产品为为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的环境标志产品，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按以下方法对报价扣除。  1.若所投全部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在其报价基础上分别给予【投标报价×6%】的价格扣除。  2.若所投部分产品为节能产品，在其报价基础上分别给予【投标报价×6%×（环境标志产品合计报价/投标报价）】的扣除。  注：  如所投货物为环境标志产品，在中标后原则上不给于更换此环境标志产品，如发生不可预见情况，更换的环境标志产品必须是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的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并提供证明材料（在有效期内）。 | |
| 中小微型企业及有关政策 | □不适用  ☑适用（审查标准：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按以下价格扣除幅度对报价进行扣除。中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幅度：报价的6%）  计算方法是：  1.若投标人符合中小微型企业并提供证明文件，在其报价基础上分别给予【投标报价×6%】的价格扣除。  2.若所投部分产品的制造商符合中小微型企业的，在其报价基础上分别给予【投标报价×6%×（中小微型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合计报价/投标报价）】的扣除。  注：  （1）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享受该项优惠政策。  （2）符合中小微型企业的投标人或造商为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附件二上传材料（《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在《小微企业名录》），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如投标人和制造商同时符合中小微型企业的，按第1项给予价格扣除，制造商不在重复价格扣除。  （3）如所报货物的制造商为中小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价格扣除。  （4）如所投货物的制造商为中小微型企业并给予价格扣除，在中标后原则上不给于更换此制造商生产的产品，如发生不可预见情况，更换的改产品必须是中小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证明材料（更换产品必须优于投标产品）。 | |
| 监狱企业有关政策 | □不适用  ☑适用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幅度：报价的6%。  计算方法是：  1.若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并提供（上传）证明文件，在其报价基础上分别给予【投标报价×6%】的价格扣除。  2.若所投部分产品的制造商属于监狱企业的，在其报价基础上分别给予【投标报价×6%×（监狱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合计报价/投标报价）】的扣除。 |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有关政策 | □不适用  ☑适用（审查标准：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以下价格扣除幅度对报价进行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幅度：报价的6%）。  计算方法是：  1.若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供证明文件，在其报价基础上分别给予【投标报价×6%】的价格扣除。  2.若所投部分产品的制造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其报价基础上分别给予【投标报价×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所生产的产品合计报价/投标报价）】的扣除。 | |
| 优先就近采购原则 | □不适用  ☑适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九条规定：“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中标候选人总分相同的条件下，优先就近采购本地或本省产品(服务)。 | |
| 落实上述政府采购政策说明 | 1. 投标人同时符合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小微型企业的，在报价上不重复享受政策惠（按扣除幅度最多一条计算）。  2.如投标单位为：监狱企业，中小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价格扣除。详细见格式部分。  3.如所报货物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详细见格式部分。  5.所投货物制造商为监狱企业，中小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开标时投标人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详细见格式部分。  6. 若中标、成交供应商属于上述鼓励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证明文件》。  7.节能环保产品须与所招设备一致，且节能产品为所招产品的核心部分，如不能满足将不作为加分项。开标时，投标人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截屏彩色打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给予加分。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产品必须为清单内产品。投标人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其中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打印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显示设备（液晶显示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热水器（电热水器）、照明设备（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监控设备、节水产品（便器、水嘴）等产品是国家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范围，要求必须是节能产品，即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本次招标产品中包含以上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投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的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否则其投标无效；同时必须提供投报的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截屏彩色打印件，否则其投标也无效。  注：  以上所涉及提供的网页截屏指“按网站显示内容中（节能产品查询 【打印】）并上传该页即可”。 | |
| 招标文件的解释 | 采购人自行编写的内容由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解释。对采购人自行编写的内容理解有争议的，由备案的行政监督部门按照招标文件所使用的词句、招标文件有关条款、招标的目的、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确定该条款的真实意思。有两种以上解释的，作出不利于采购人一方的解释。 | |
| 其他内容 | 1、不良行为记录是指：  （1）以受让或者借用或者涂改或者盗用或者伪造证书、图章、签名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的方式参与投标的；  （2）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  （3）行贿或者索贿或者受贿或者接受其他好处的；  （4）将中标项目进行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5）无故放弃中标的；  （6）不履行投标文件承诺的。  2、同义词语：  在本文件中出现的“采购文件”的部分措辞应当按“招标文件”进行理解；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合同条款”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采购人”和“中标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在项目实施阶段应当分别按“甲方”和“乙方”进行理解。  3、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4、其他：  （1）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是在接受采购人招标文件（含合同条款等）的基础上作出的投标承诺，若中标人对招标文件（含合同条款等）提出修改要求，采购人可视为其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取消其中标资格。  （2）中标人若因报价过低致使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在合同签订中无故要求变更投标承诺和变更投标报价的，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上报行政监管部门作出处罚并给予不良行为记录。  （3）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包括合同条款均是招标文件的实质性组成部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在充分理解了招标文件（含合同条款）的所有条款后作出的投标决定，是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或质询。若中标人对招标文件（含合同条款）提出修改要求，采购人有权拒绝与之其签订合同，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4）若投标人为分公司投标的，法定代表人”之后加上“（负责人）”的字样，以明确表示分公司负责人的签字亦具有法律效力。  5、纸质投标文件：  本项目投标人不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前给采购人补充一式二份纸质投标文件，且纸质投标文件须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 |

**（二） 投标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 则**

**1.项目概况**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次项目采购进行招标采购。

1.2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资金来源**

2.1 “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获得一笔政府采购资金，用于采购“招标范围”所列采购需求。项目预算金额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采购范围**

3.1 本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2 本项目交货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3本项目招标范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4本项目质量标准：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合格的投标人**

4.1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4.2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符合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特定条件见 “投标须知前附表”。

4.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4.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l）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3）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4）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被责令停业的；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问题的。

4.4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招标中同时投标。

4.5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应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5.投标费用**

无论是否成交，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的组成**

要求提供的采购过程及合同条款在投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及主要条款

第六章 采购需求

**7.投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7.1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凭身份认证密匙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cxggzy.cn/）”，通过网络在线方式进行匿名提问。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予以澄清。

招标澄清和补遗全部通过网络送达，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前，务必查询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cxggzy.cn/），投标人自行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获取澄清，无须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

7.2招标文件的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采购人需要变更招标文件内容的，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并同时报主管部门备案。采购人无论对评标办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作何种变更，都要重新制作电子招标文件，并重新备案，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投标人都能重新下载最新的电子招标文件用于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投标人自行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收取修改内容，无须回复确认已收到该修改。投标人应在截标时间前随时查看“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中有关招标文件的答疑、补遗内容。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3）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均以网上发布的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三、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8.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在完全了解采购的内容、服务要求（见第六章“采购需求”）和商务条件后，编写电子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投标文件或者资料，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8.2对电子投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的承诺。

8.3 投标文件中注★号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

8.4 电子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制作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电子投标文件格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投标文件的签署：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电子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有关文件的提交如未特别注明提供可提供复印件的，均要求提交原件扫描件上传。投标人投标文件应按如下顺序编制成册。投标人同时投多个包的（若有分包），投标文件应按包分别编制，单独成电子投标文件。

（1）开标一览表：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2）资格证明文件：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3）投标函：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4）商务条款偏离表：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商务条款偏离表”的格式及要求，根据投标人投标申请承诺的商务条件与“合同条款”的差异填写。

（5）技术文件：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6））附件：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

**10.报价和报价货币**

10.1投标人的报价应依据投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资料，执行国家规定的现行技术、经济标准、定额及规范，由投标人自行测算出现行市场的货物价格。报价包括但不仅限于货物的价格、运输、装卸、保管费、验收、保证期内缺陷的修复补救、市场价格的变化、利润及税金等费用，该报价应符合国内行情并能保证投标人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合同一旦签订，此合同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将不因工作量及市场设备材料价格的变化而调整。

10.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3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11.有效期**

11.1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1.2 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申请失效。

**12.投标保证金**

12.1保证金为人民币。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前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及金额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并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12.2 办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招标编号。

12.3 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保证金汇款凭证供查验。

12.4未中标的投标人可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保证金手续，保证金在办理手续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的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无息退还。

12.5因发生质疑、投诉或有关部门立案调查，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调查处理结案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1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投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投标**

**13.投标文件的提交及有关内容**

13.1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在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无须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2）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4. 投标文件递交及有关内容**

14.1网上提交网址为：http://www.cxggzy.cn/，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文件格式为\*. ZCTBJ），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未按要求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14.2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4.3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4.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五、开标与评标**

**15.开标**

15.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网上开标。

15.2网上开标远程解密

（1）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方式，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需到现场出席开标会，也无需上传公司相关证书原件；各投标单位对上传的相关证件及证明资料真实性负责（确保上传的相关资料清晰可辨，如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影响投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取消投标资格，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在到达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自行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点击【开标】下的【开标会】菜单，进入开标会界面，至投标截止时间后方能找到对应项目，点击项目后方的【进入】按钮进入开标室页面，进行系统自动签到**（温馨提示：登录及电子签名时需要用企业CA锁，解密时需要用投标文件加密的CA锁，为了不频繁更换CA锁影响解密及签名确认，故建议投标文件加密时采用企业CA锁进行加密）。**

（2）开标系统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后，投标单位点击上方【网上解密】进入网上解密界面，各投标单位必须在系统下达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工作，由于自身原因解密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采购人将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开标过程中等全部投标单位解密成功唱标后投标单位如有问题，可以在线发起异议，点击右上角的【提出异议】按钮，填写异议详细内容之后进行提交，由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

（4）各投标人应当提前熟悉和掌握网上开标远程解密详细操作，操作步骤可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到“服务指南-中心指南”中下载《楚雄州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在学习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咨询技术支持：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服务QQ:400-9618-998）。

（5）开标当天投标人或供应商无法正常登录系统、无法正常解密应及时联系筑龙客服说明问题并请求远程协助检查确认问题，同时联系招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6.评标**

16.1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有关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16.3评审过程中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6.4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投标函内容、投标报价表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16.5经投标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通过初审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7.评审过程的保密**

投标开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建议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投标人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评标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8.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项目终止**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招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投标人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4）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注：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活动终止。

**六、中标结果**

**19.中标人的确定**

19.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9.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投标人顺序确定成交投标人。

**20.成交通知书**

20.1中标人确定后二个工作日内，中标结果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上公告，同时向成交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签订合同**

21.1 中标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1.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投标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投标人不得参加对本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2.履约保证金**

22.1 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否则，视成交投标人违约，采购人将没收中标人的全部履约保证金。

22.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2.3 履约保证金在成交投标人按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项目执行无误后，采购人无息退还。

**七、其他事项**

**23.质疑和投诉**

23.1投标人认为投标文件、投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下列部门或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提出质疑时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同时还必须提交相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

受理质疑部门：牟定县农业农村局、云南诚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电话： 13887884040

23.2投标人提供的质疑书（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质疑的日期；

质疑书实行实名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3 采购人或投标人对成交投标人提出质疑时，被质疑人应配合质疑处理部门的调查、处理工作，根据需要对举证材料须给予书面澄清回复和接受质询，其投标文件可公开的内容须接受任何形式的审查核实。

23.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3.5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4.本次代理服务费**

本次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及发改委（2011）534号文的规定收取，由中标人承担（请投标人予以关注）。

**25.实质性变动**

（1）在投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根据投标文件和投标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投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对投标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标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3）投标人应当按照投标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标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6.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6.1见投标须知一览表。

26.2 附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必须使用《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生成电子签名的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为 \*.ZCTBJ （此文件必须网上递交）。

2、《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提供数字证书（ CA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由投标人自行选择是否对投标文件进行数字证书（ CA ）加密。如果投标人使用某个数字证书（ CA ）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 CA ）加密，需要在开标会上使用该数字证书（ CA ）进行现场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温馨提示：登录及电子签名时需要用企业CA锁，解密时需要用投标文件加密的CA锁，为了不频繁更换CA锁影响解密及签名确认，故建议投标文件加密时采用企业CA锁进行加密）。**

3、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上传指定的开标项目，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以表明上传成功。

4、投标人投标时，须按本附件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规定编制及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无效。

5、该投标文件制作及报送要求制作文件内容冲突，以本招标文件要求及本附表投标文件制作及报送要求为准。

6、在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时，粘贴图片使用JPG格式的文件，并且每张图片的分辩率建议大于100dpi（注意在制作投标文件中压缩后导致图片清晰度降低，影响投标），最终的每份标书文件所占用的磁盘空间必须小于100M。

**注：不同单位的投标文件若芯片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网卡序列号一致，视为由同一台电脑编制！**

# **第三章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一） | 资格要求 | | 投标人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近三年其中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为新注册的（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止成立未满一年的）提供近期其中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工具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相关材料。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至少提供近期三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声明函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6.1其他资格条件 | 具备农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肥料登记证》和环保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 |
| 6.2截止到评审时间止，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 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 6.3截止到评审时间止，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 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 （二） | 符合性评审标准 | | 投标报价 | 完整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
| 投标函 | 符合招标文件给定格式及内容并加盖电子公章。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符合招标文件给定格式及内容,并加盖鲜章。 |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有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鲜章；符合招标文件给定格式及内容。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1项规定 |
| 其它实质性条件 | 按本章“二、评审标准”2.3.3条规定 |
| 详细评审 | | | | 采用综合评分法。 |
| （三） | 详细评审标准 | （1）投标报价评分（满分30分） |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数不为整数时保留2位小数。 |
| （2）货物的响应性评分（满分30分） | | 见本章2.4详细评审 |
| （3）供货期限承诺及保障措施审查评分（满分15分） | | 见本章2.4详细评审 |
| （4）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评分（满分15分） | | 见本章2.4详细评审 |
| （5）项目经验评分（满分5分） | | 见本章2.4详细评审 |
| （6）投标文件响应评分（满分5分） | | 见本章2.4详细评审 |

**一、评标方法**

（一）本项目评标办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本办法是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的依据，在评标过程中应充分体现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三）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

（四）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为符合性检查

第二阶段为详细评审

第三阶段为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二、评标标准**

**（一）资格检查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备注：

1.上述检查标准中，若有其一不满足要求，则不通过资格性检查，投标文件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资格性检查资料进行认真、详细的审查；

3.对未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作任何解释。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二）符合性检查标准**

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单位的投标文件若芯片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网卡序列号一致，视为由同一台电脑编制)。

（4）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的。

（9）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

（10）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出具必须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材料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1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12）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三）详细评审**

1.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投标人的报价总得分。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详细评审中的2～6项由评标委员会评委成员独立评分，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的评分计算出平均得分，为投标人评审因素最后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1）投标报价评分（满分3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数不为整数时保留2位小数。

注：投标单位为：监狱企业、中小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节能环保标志产品，在此项价格扣除并计算分值。

**（2）货物的响应性评分（满分30分）**

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清单，提供的技术偏离表、对投标的技术参数、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检测报告进行评审评分。

第一档完全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证明材料得22~30分；

第二档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少部分负偏离的得20~21分；

第三档少部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大部分负偏离的得1~19分；

第四档完全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

**（3）供货期限承诺及保障措施审查评分（满分15分）**

根据产品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对投标产品的供货期限承诺、保障措施及相关伴随服务进行评定。

第一档投标文件中有具体、完整、确实可行的供货期限承诺及保障措施且有具体违约责任承诺的视情况得10～15分；

第二档投标文件中的供货期限承诺及保障措施基本可行，违约责任一般的视情况得4～9分；

第三档投标文件中供货期限承诺及保障措施较差的得（0-3分）。

1. **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评分（满分15分）**

根据产品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对投标产品的相关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进行评定。

第一档投标文件中有具体、完整、确实可行的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且有具体违约责任承诺的视情况得10～15分；

第二档投标文件中的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基本可行性，违约责任一般的视情况得4～9分；

第三档投标文件中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较差的得（0-3分）

**（5）项目经验评分（满分5分）**

提供近三年（2017年07月至至今）同类货物销售经验证明材料一个加1分。

注：类似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用户证明等其中一项为准。

**（6）投标文件响应评分（满分5分）**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完整、资料齐全、严谨周密，编制水平优、文件层次分明、章节清晰情况、含义明确情况、同类问题表述情况、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进行评审：

第一个档次 (4~5)分：上述内容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优，与本项目切合实际，各类的材料清晰可见。

第二个档次[1~3]分：上述内容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良，与本项目切合实际，各类的材料清晰可见，但出现部分瑕疵。

第三个档次[0]分：上述内容在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差，与本项目不切合实际，明显有生搬硬套部分，部分材料模糊，难于分辨。

**三、评标结果**

1.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优先就近采购原则”推荐第一中标候选人。

2.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牟定县2021年耕地轮作制度试点项目有机肥采购（ 包）**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或签章）**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注：此页面格式为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外封面格式，纸质版投标文件按照编制系统按顺序逐一打印并胶封后送采购代理机构，一式两份。**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牟定县2021年耕地轮作制度试点项目有机肥采购（ 包）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金 额 | |
| 小写（元） | 大写（元） |
| 1 | 投标总报价 |  |  |
| 2 | 质量承诺 |  | |
| 3 | 交货期 | 日历天 | |
| 4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 5 | 投标保证金 | 元 | |
| 6 | 备 注 |  | |
| 响应人（电子签章）：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备注：1.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2为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投标报价或费率不因市场变化或政策变化而调整，投标报价包含货物、运输、搬运、保险、装卸、税金等全部费用。  3.投标人或制造商属于监狱企业，中、小、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投标产品属于节能环保产品，应在备注栏填写。 | | | |

## 一、资格证明文件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1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其他组织提供自然人身份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发生授权情况）（详细格式，见附件1.1和1.2）；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1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近三年其中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为新注册的（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止成立未满一年的）提供近期其中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1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主要设备、工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用途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3.2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称或职业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本表后附相关职称或职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至少提供近期三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五）投标保证金

（采购人名称）：

鉴于 （投标人全称，以下简称“我方”）于 年 月 日参加 (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无条件地 、不可撤销地保证: 我方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补充、修改、替代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或者我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我方承担责任。并保证在开标前无条件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 元（￥ 元）。

本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
| --- |
| 投标保证金递交凭证（汇款转账票据）扫描件 |

附开户许可证扫描件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声明函（格式，可修改）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参加（项目名称） （以下简称“本项目”）（ 包）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1. 提供农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肥料登记证》和环保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扫描件。
2. 截止到评审时间止，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提供截图加盖公章。

（九）截止到评审时间止，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提供截图加盖公章。

## 二、投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项目编号：CYZB2021-016）（ 包）的投标邀请，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全称 （投标人全称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我单位认真研究了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列》、《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愿意遵守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并按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承包方式、合同条款、技术参数、规格型号、采购清单和有关文件，愿以人民币（大写： 整）（小写： 元）的投标报价和清单单价（详投标分项报价表）承包上述项目涉及到的相关货物的采购、运输、装卸、保险、验收、交货期限及售后技术服务等（包括招标文件中提到的或没有提到的各种必备配套辅助材料及配件），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质量按国家现行的评定标准，保证一次验收合格；

3、投标在交货期内，每逾期一天按 元罚款，累计计算；

我方承诺已具备参加采购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全称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受招标文件中各种条款的约束；

4、除非另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双方签订合同条款的依据。

5、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6、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并保证数据和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

7、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行为。

8、我方保证遵守：在整个招标过程中对本项目所有设备（货物）作出的任何承诺，否则，采购人可当我方违约处理，并追究我方的违约责任。

如果中标，我单位将忠实地履行本投标书的承诺，在规定时间内与贵单位签订购销合同，并承担承包方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如在供货中由于货物质量问题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或法律责任均由我方承担。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投标 人： （电子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应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中要求的商务条件，包括付款方式、履约保证金等内容，并根据实际投标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

★未填写本表格的投标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项目名称： （ 包）

项目编号：

A、□我公司已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项商务要求，所有商务要求均无偏离，中标后我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B、□我公司已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项商务要求，除下述条款有偏离外，其余条款我公司均予以认可，中标后将严格遵照执行。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  |  |  |
|  |  |  |
|  |  |  |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表格填写说明：**

1、投标人根据应根据实际投标情况，填写本表格，若无偏离，则勾选A项，签字盖章即可。若有偏离，则勾选B项，按表格要求及实际情况填写后，签字盖章。

2、表格中“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在填写时应注明该条款在招标文件的页码及条款号。

3、表格中“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投标情况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

**4、本表格中内容与投标文件其余部分不一致的，以本表格为准。**

## 四、技术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以下项直接影响投标人评分情况，请投标人关注。

### 4.1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牟定县2021年耕地轮作制度试点项目有机肥采购（ 包）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制造商/生产厂商名称 | 单价  （元） | 总价  （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投标总价）￥ ：大写： | | | | | | | | |

注：1、表格长度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表中所列内容为必须填写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内容。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2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牟定县2021年耕地轮作制度试点项目有机肥采购（ 包）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 | 招标产品详细技术指标参数及具体配置情况 | 投标产品详细技术指标参数及具体配置情况 | 与招标要求的  偏离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若投标人填写的技术指标参数与所附资料技术指标参数有出入时，投标人将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附相关产品近期质量检测报告。**

4.3货物的响应

投标人根据第六章采购需求，结合第三章评审方法中2.4条及自身情况提供资料，格式自拟。

4.4供货期限承诺及保障措施

投标人根据第六章采购需求，结合第三章评审方法中2.4条及自身情况提供资料，格式自拟。

### 4.5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

投标人根据第六章采购需求，结合第三章评审方法中2.4条及自身情况提供资料，格式自拟。

4.6 项目经验

同类货物的销售业绩一览表，格式自拟

类似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用户证明等其中一项为准。

4.7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以下附件，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编辑填写（如有）**

**附件一：**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包括正反面）。**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包括正反面**

投 标 人： （全称）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职 务：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详细地址： 电话：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要求：原件扫描件上传。**

**附件二：**

**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提供）**

项目名称： （ 包）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从业人员声明函（中小微企业提供）**

项目名称： （ 包）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 。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在《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网络截图**

**提供截图示范**

**第一张截图**

****

**第二张截图**

****

**不按照要求的不给予价格扣除，请各投标人关注。**

**4.所投货物的制造商为中小微型企业填下下表**

**中小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项目名称： （ 包）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价格 | | |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注：1.多家制造商提供不同的货物统一填写此表。

2.如所投货物的制造商为中小微型企业并给予价格扣除，在中标后原则上不给于更换此制造商生产的产品，如发生不可预见情况，更换的改产品必须是另外一家中小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证明材料（更换产品必须优于原有产品）

3.此表后提供在《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网络截图（按上步骤提供）。

**附件三、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产品明细表**

项目名称： （ 包）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价格 | | |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注：多家制造商提供不同的货物统一填写此表。**

**附件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原件扫描件上传，原件带到开标现场审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明细表**

项目名称： （ 包）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价格 | | |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注：多家制造商提供不同的货物统一填写此表。

**附件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为节能产品填写以下表格**

项目名称： （ 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规格型号 |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  编号 |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价格 | | |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说明：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

附：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节能环保栏目下的网页截屏并彩色打印。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填写以下表格**

项目名称： （ 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价格 | | |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说明：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清单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附：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节能环保栏目下的网页截屏并彩色打印。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此合同范本为参考文本，具体合同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

（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以下货物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标的及金额**

1.1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包含完成该采购项目的设备（货物）价格（含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利润、版权专利、运输费、保险费、检验费、售后服务、培训、各种税费等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以及在交付合法有效使用过程中的一切不可预见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成交结果一致。

1.2本合同的合同价为人民币： （ 元），货物具体配置（技术要求）要求和价格如下：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型号或规格 | 制造商/生产厂商名称 | 单位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元（大写： ） | | | | | | |

1.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

2.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天内完成本合同内货物的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工作。

2.2 交货地点： 。

**3.货物的验收**

3.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3.2甲方邀请相关人员（评标委员会）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书。

3.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货物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验收组的要求或建议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4.货物包装要求**

4.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4.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5.运输和保险**

5.1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6.备件、专用工具、资料及其他**

6.1 乙方交货时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出厂标准规定的备品备件清单，列出由乙方提供的备品备件。

6.2 备品备件应按要求进行包装，以防损坏。

6.3 乙方交货时应向甲方提供产品目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相关资料。

6.4乙方应保证在货物寿命期内优惠、优先供应甲方所需的备品备件，以保证货物的正常运行。

**7.质量标准和保证**

7.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标准。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7.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原生产厂家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原生产厂家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乙方承诺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8.权利瑕疵担保**

8.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8.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8.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9.知识产权保护**

9.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9.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0.保密义务**

10.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11.合同价款支付**

11.1本合同生效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即人民币： （小写： 元）。

11.2甲方在支付乙方合同价款前，乙方必须按法律要求提供等额正规合法的税务票据。

11.3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大写： ，小写： 元）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待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一次性退还。

**12.伴随服务**

12.1 乙方按国家三包政策提供免费质保期服务，质保期以甲方在《交货验收单》上签字之日为起始日，质保期满后如需延长保修时间，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12.2 乙方提供 72小时技术支持，包括：现场、电话、网络技术支持等。若乙方提供的电话、网络等技术支持不能解决问题时乙方需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

12.3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2.4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负责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使甲方能够独立胜任日常维护工作，培训场地由甲方提供。

12.5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3.违约责任**

13.1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乙方所交产品与合同标准不相符合的，甲方有权拒收产品，乙方无权请求返还履约保证金；逾期交货将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因乙方不能按期交付产品使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赔偿。

13.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支付合同款将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

13.3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乙方有权拒绝合同整体范围以外的条件。

**14.争议解决**

14.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4.2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及时向有关管理部门反映，以便相关部门进行协调或处理；也可以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仲裁机构仲裁。

**15其他约定**

15.1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公司执二份。

15.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3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

（1）招标文件；（2）中标人投标文件；（3）中标通知书。

# **第六章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技术标准及规格 | 采购数量 | 采购资金 | 供货地点 |
| A包 | 1、有机质含量≧55%；  2、氮磷钾总养分含量≧10%；  3、有效活菌数≧0.2亿/克；  4、颗粒状，袋装；  5、水分含量≦30%；  6、有机肥料中的重金属含量、蛔虫卵死亡率和大肠杆菌值指标应符合GB8172的要求；  7、有机肥料包装袋上应注明:产品名称、商标、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净重、标准号、登记证号、企业名称、厂址，其余按 GB18382执行。 | 1140吨 | 119.70万元 | 共和镇各村（居）委会（详细供货地点由招标人指定） |
| B包 | 1292吨 | 135.66万元 | 江坡镇和凤屯镇各村委会（详细供货地点由招标人指定） |

**注：**

1. **本一览表中的各项技术参数和规格要求如出现引用某一特定的专利技术、商标、名称、设计、原产地或供应者等情况，则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该参考技术规格要求的产品投标。**